

证券代码：603601
债券代码：113657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债券简称：再 22 转债

公告编号：临 2025-095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时“再 22 转债”

停止转股和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转股价格：4.24 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4.22 元/股
- “再 22 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5 年 10 月 28 日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657	再 22 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2025/10/27	2025/10/28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87 号）核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再升科技”）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公开发行了 51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按面值发行，期限 6 年，发行总额 51,000 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93 号”文同意，公司 51,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再 22 转债”，债券代码“113657”。“再 22 转债”存续期限 6 年，存续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29 日起至 2028 年 9 月 28 日止，自 2023 年 4 月 12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份，转股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12 日起至 2028 年 9 月 28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6.04 元/股；2023 年 6 月 16 日，因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转股价，调整后

转股价为 6.00 元/股；2024 年 6 月 18 日，因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转股价，调整后转股价为 5.97 元/股；2024 年 9 月 3 日，因实施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调整转股价，调整后转股价为 5.94 元/股；2024 年 12 月 13 日，因实施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调整转股价，调整后转股价为 5.91 元/股；2025 年 1 月 14 日，根据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将“再 22 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5.91 元/股向下修正至 4.25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已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起生效；2025 年 6 月 11 日，因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转股价，调整后转股价为 4.24 元/股。

一、 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预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涉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根据《募集说明书》，在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现金股利情况，公司将按相应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以充分保护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因此“再 22 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二、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约定，在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P0 为调整前有效的转股价，n 为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 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 为调整后有效的转股价。

根据上述公式中“派发现金股利： $P1 = P0 - D$ ”进行计算，调整前有效的转股价 P0 为 4.24 元/股，根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D 为 0.02 元，因此计算调整后的转股价 P1 为 4.22 元/股。

调整后的“再 22 转债”转股价自 2025 年 10 月 28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再 22 转债”自 2025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自 2025 年 10 月 28 日（除权除息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1 日